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6年4月23日，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现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资金收益，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拟以闲置自有资金按照安全、稳健的原则适时进行委托理财（含银行理财产品、信托产品等）。投资额度5亿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滚动使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委托理财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委托理财概述

1. 委托理财的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经营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提高资金收益，在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拟以闲置自有资金按照安全、稳健的原则适时进行委托理财（含银行理财产品、信托产品等）。

2. 委托理财的额度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计划和资金情况，在保证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

营以及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含银行理财产品、信托产品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 投资有效期

投资额度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4. 委托理财的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额度范围内，负责办理以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进行委托理财，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部负责组织实施。

5. 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用于委托理财产品投资的资金为公司和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目前公司现金较为充裕，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之外，预计会存在一定闲置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6. 决策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该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批。

7. 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理财产品发行主体不得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 投资风险

（1）尽管委托理财产品属于较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类投资受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和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进行投资。委托理财产品实际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2. 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行使该项投资选择权并签署相关

合同文件；公司和子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管理部专业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委托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监察部负责对委托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委托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

（3）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委托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1. 公司和子公司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产品投资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 根据公司现阶段的资产状况，通过进行适度的委托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资金效益，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